



住院須知



行動掛號APP iOS



行動掛號APP Android



中榮官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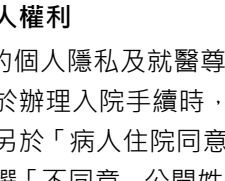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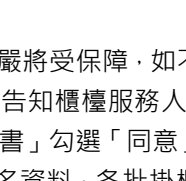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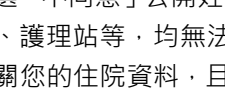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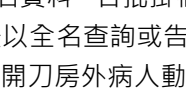


中榮FB

2024 年 09 月版

壹、醫院環境簡介

- 一、本院為健保特約醫院，院址：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電話總機：(04)23592525。
- 二、病房報到後，護理站人員會為您介紹本院環境、病房公共設施之操作說明及使用規定。若病房設施有損害或故障，請通知護理站聯繫相關單位派員維修。
- 三、本院各病房均張貼「緊急疏散逃生平面圖」，請先閱覽。各病房及逃生樓梯間均採用防火建材，若遇天災或火災，切勿慌張，請遵照護理人員之指引及協助循逃生方向疏散。
- 四、服務項目與地點

服務項目		地點	
金融服務		第一醫療大樓	● 1樓大廳 ● 2樓餐廳
		第二醫療大樓	1樓大廳
		門診大樓後樓	2樓入口右側
		急診大樓	正門入口右側
民生用品餐飲服務		第一醫療大樓	● 1樓後側 ● 2樓西側門診大樓連通處
		第二醫療大樓	1樓大廳
		門診大樓	● 前樓2樓右側手扶梯旁 ● 後樓2樓門診生活廣場
			
生活服務		第二綜合大樓	1樓
		第一醫療大樓	● 地下1樓側門(營養室門口) ● 65及72病房
		門診大樓後樓	1樓
			

貳、病人權利

- 一、您的個人隱私及就醫尊嚴將受保障，如不願公開個人資料，請於辦理入院手續時，告知櫃檯服務人員。(註：決定後，將另於「病人住院同意書」勾選「同意」或「不同意」。若勾選「不同意」公開姓名資料，各批掛櫃檯、服務台、智能機、護理站等，均無法以全名查詢或告知非本院醫療人員有關您的住院資料，且開刀房外病人動態螢幕亦不顯示。)

- 二、本院於您就醫過程中所知悉之病情、健康等一切秘密，均依法善盡保密義務。
- 三、本院秉持「病人為中心」之精神，在您住院期間，本院醫師於診治時，應向您解釋病情、檢驗、檢查相關資訊、治療方針及癒後情形。若您未明示反對，亦得告知您的陪同家屬。
- 四、若您對本院醫事人員所提供之醫療服務有任何不清楚之處，本院非常鼓勵您向醫師或其他醫事人員發問、要求說明。
- 五、為保護病人隱私及避免產生誤解，本院不提供民眾致電服務台查詢病人住院床號相關資訊。
- 六、實施手術前，本院醫療人員會為您做麻醉前評估，並向您說明手術的原因、手術的危險性及可能的併發症，在確定您或您的家屬已經了解並且簽署麻醉及手術同意書後，才會為您執行手術。但若情況緊急，為搶救病人性命，依醫療法規定，得先為病人手術。
- 七、本院為教學醫院，為促進醫學教育、培養優秀之醫療人員，懇請您惠予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但您有權利拒絕任何與治療無關之檢驗、測試及教學等相關活動。您的拒絕，並不會影響到本院醫事人員對您的服務態度及所提供之醫療品質。
- 八、為尊重您的醫療自主並保障善終權益，本院對**成年且具完全行為能力住院病人**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探討在特定臨床條件下，能自主選擇接受或拒絕醫療照護方式，並簽署「預立醫療決定書」，確保善終意願能夠獲得保障與貫徹。需進一步了解請洽分機：3805、3823。
- 九、本院提供住院病人得以簽署「醫療委任代理人委任書」、「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撤回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聲明書」及「不施行心肺復甦術同意書」、「末期病人終止或撤除維生醫療說明暨同意書」，醫師會尊重不可治癒之末期病人的自主權，不施予急救，並進行積極症狀控制、減輕或免除其痛苦之醫療照護。需進一步了解可向醫療人員詢問。
- 十、為使有限生命可化為無限的大愛，本院配合國家衛生政策對所有住院病人提供「器官捐贈同意書」，作為決定器官捐贈之依循，並可讓家屬充分瞭解病人之意願，請洽移植醫學委員會分機：5036、5039、5027，地點：急診大樓地下 1 樓或至門診大樓後樓 2 樓醫療諮詢服務中心洽詢。
- 十一、您有權要求並接受合理的持續性照護。本院在您出院時，會視您的需求安排繼續門診回診、協助您辦理轉診、或提供出院準備服務。

參、入院報到

一、辦理住院報到之地點及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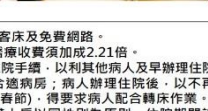
辦理櫃檯	辦理時間		辦理業務	備註
客服中心	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住院/出院	1.實際服務時間視現場公告為主 2.其餘時間請至急診室櫃檯辦理 (配合感染管制期間，則暫不開放)
第二醫療大樓	週一至週五	08:00-20:00		
	週六	13:00-17:00		
門診大樓後棟2樓	週一至週五	17:30-20:00		
	週六、週日 國定例假日	08:00-20:00		
第一醫療大樓	週一至週五	08:00-18:00	出院	
病房護理站	24小時受理電子扣款繳費 08:00-20:00受理信用卡繳費		出院	
急診室櫃檯	24小時全天候辦理住/出院手續			
備註	請依本院電話通知入院時間內辦理住院手續，逾時(20:00)未報到者，系統將自動取消您預約入住病床，供緊急病人使用，以利有效率運用病床。			

二、辦理住院及出院手續必須驗證**健保 IC 卡及身分證**，具有**榮民(遺眷)、福保、軍警消海巡移民空勤等特殊身分者**，請**主動告知報到櫃檯人員**。

三、報到時若遺漏前揭證件，務必請於出院前補齊證件或出院後**10 日內(不含例假日)**，逕至批掛櫃檯補驗並更改身分，否則喪失應享有之費用優惠，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四、完成住院手續後，請直接至病房護理站報到；若**超過 4 小時未到護理站報到**，將註銷您本次住院權利。

肆、病房選擇與更換

病床類別		地點	住院病房費用		房型介紹
			健保差額(元/日)	自費金額(元/日)	
急性一般病床	健保病房	第一醫療大樓	0	336*/598*	
		第二醫療大樓	0	1,627*	
	雙人病房	第一醫療大樓	2,500	3,098	
		第二醫療大樓	2,500	3,098	
	特等病房	第一醫療大樓	5,000/8,500	5,598/9,098	
		第二醫療大樓	8,500/9,000	9,098/9,598	
安寧病床	家庭式病房	第二醫療大樓	11,500/12,000	12,098/12,598	
	健保病房	第二醫療大樓	0	1,597*	
特等病房	7,000		7,598		
精神病床	健保病房	精神部大樓	0	598*	
	雙人病房		2,000	2,598	
	特等病房		2,500/3,500	3,098/4,098	
1.同類病床按面積大小收取差額費。 2.家庭式病房配置陪客床及免費網路。 3.自費住院其病房費健保不給付，需另加收598元/日。 4.*註記者，國際醫療收費須加收2.21倍。 5.病房費用自住院當日計算，出院當天雖不計費用，請儘量於中午12時前辦妥離院手續，以利其他病人及早辦理住院。 6.入住病房後若想更換病房，請向護理站提出申請，本院將盡可能為您調整合適病房；病人辦理住院後，以不再轉同等級房型為原則，以降低醫療錯誤。惟基於醫療照護需求或特殊時期(如春節)，得要求病人配合轉床作業。 7.基於病情治療需求考量，本院健保病房不分性別，以避免浪費醫療資源；雙人房以同性別為原則，住院期間請注意衣著禮節，勿穿著暴露，以尊重他人感受。					

伍、病人及家屬配合事項

- 一、為確保本院提供給您的醫療照護品質，請您避免在住院期間接受未經本院醫師處方之藥品或其他醫療服務。若您想接受傳統中醫醫療，請向您的主治醫師提出，本院可提供中醫健保或自費門診、會診的服務。
- 二、請家屬主動向本院醫療人員告知異常之健康狀況，如發燒，並配戴口罩、儘速就醫。

- 三、為維護您財物的安全，請勿攜帶貴重物品到醫院。
- 四、本院**無提供病人服及拖鞋，請自備個人盥洗用品及換洗衣物(請以輕便衣服為主)及止滑鞋**；無提供陪病者枕頭與棉被等寢具，請自行斟酌攜帶或至第一醫療大樓 9 樓照顧服務中心租用。
- 五、為配合衛福部之感染管制措施，**凡配戴住院病人識別手環、吊點滴或導管等相關醫療器械者，禁止至美食街用餐**。
- 六、為維護病房安全，不得在病房、浴室或洗手台上烹煮食物，如有食物需加熱請洽各護理站。**除手機、手機充電器、平板電腦、手提電腦及手機使用之行動電源(請至指定區域充電，不得使用醫療牆插座)外，一律不得自行攜帶電器用品及延長線，若有特殊醫療需求請主動告知醫療團隊評估後，依醫囑使用**。
- 七、為維護病房安寧、安全、衛生，避免感染，儘量勿讓兒童進入病房。病房內禁止事項包含禁止喧嘩、禁止吸菸喝酒、禁嚼檳榔、禁攜危禁品、禁止推銷物品、請勿攜帶有異味物品(如：榴槤)、請勿使用插座電器、請勿於標示有「禁止使用行動電話」之區域使用行動電話，以上事項敬請配合實施。
- 八、您有使用醫院公共設備的權利，但請協助醫院妥善維護，避免影響到其他人的權利。
- 九、為維護醫療作業之順暢並保障其他病人及本院人員之隱私權，未經當事人同意，禁止在醫療場所進行拍照、採訪、攝影或錄音。
- 十、為確保您的安全，離開病房務請告知護理站。欲外出離院，請先徵得診治醫師同意，填寫請假單，向護理站辦理請假手續，**請假以不超過 4 小時為原則，且晚間不得外宿；不假離院或逾假不歸，均視同自動出院**。但住院複檢役男一律不得請假外出，若有擅離病房者立即通知其役政主管單位判定是否註銷本次複檢結果。
- 十一、本院為維護病室安全及病人權益，訂有探病訪視之管理時間，在您住院期間請陪病者至護理站辦理陪客證，並請隨身攜帶陪客證。為維護病房安寧，讓所有病人均能充分休息，請依照**探病時間(詳本院網頁公告時間)**前來探病，若有特殊情況須於探病時間外探病，須經主治醫師評估同意才可探病。
- 十二、**感染管制期間請配合本院陪探病規定、醫院門禁動線等管理，請詳見本院官網、FB 公告，鼓勵利用視訊探病最安全**。
- 十三、如您於住院期間有申請照顧服務員之需求，可於辦理住院後洽詢各護理站或洽詢照顧服務中心(分機 2966)。

陸、住院費用負擔

一、部分負擔(住院日數與部分負擔之比例)

住院日數	1-30 日	31-60 日	60 日以上
部分負擔	10%	20%	30%

- 二、本院所提供全民健保不給付之醫療服務項目，均會事先告知您，並獲得您書面同意（緊急情況無法事先告知您或家屬之處置不在此限）。
- 三、若您是健保身分住院，於診治醫師診斷可出院時，請配合辦理出院手續，經通知拒不出院者，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規定應自行負擔有關費用。

- 四、**未具健保身分之外籍人士將以國際醫療收費標準收費(非健保品項*1.7 倍、健保品項*2.21 倍)**，請配合簽署同意書。
- 五、停車資訊

- (一)南院區停車場：每小時 30 元，停車未滿 20 分鐘不收費，超過 20 分鐘以上按時計費，未滿 30 分鐘以半小時計，當日停車費最高收費為 360 元。
- (二)北區第二停車場：每小時 15 元，停車未滿 20 分鐘不收費，超過 20 分鐘以上按時計費，當日停車費最高收費為 180 元，提供免費快捷接駁巴士服務。

柒、各類證明文書之申請

若您需要申請病歷資料複製本、各類診斷證明文件、影像資料光碟複製等，請由本人、法定代理人或經授權之人士提出申請，其他收費及申請規範詳請參考各類證明文書申請。

捌、其他附屬服務

- 一、本院太平間業務係委外經營管理，如有需要請洽分機 2560。
- 二、本院設有加護病房家屬休息室，每人每日酌收清潔費 300 元，另如需申請救護車等服務，請洽各護理站登記。
- 三、本院提供各項諮詢服務電話、網站及信箱。

類別	聯絡方式
總機	04-23592525
門診服務台	分機 2977、2978
身心障礙鑑定服務台	分機 2999
國際醫療中心	分機 2051
醫療諮詢服務中心	分機 2561、2563 (門診大樓後棟 2 樓)
醫療諮詢專線	專線 04-23741353 或總機轉 1353
整合性癌症資源中心	分機 3263、3271 (門診大樓後棟 2 樓)
藥物諮詢中心	門診用藥分機：4647 出院用藥分機：4621、4625、4641
預約掛號專線	04-23592311/04-23592312(榮民)
官方網站	www.vghtc.gov.tw
首長信箱	本院官網>便民服務>服務信箱>首長信箱

玖、出院手續及轉院申請

- 一、如果您於住院期間想轉至其他醫院繼續接受治療，本院會為您開立轉診單。
- 二、若醫師認為病情尚未痊癒不得出院，而仍堅持出院者，依醫療法規定，須簽具「自動出院同意書」。
- 三、接獲出院通知後，請依據護理站指示辦理出院手續，**出院手續請於當日中午 12 時前辦理完成**，以利醫院清潔作業，及增進病床利用率。
- 四、辦妥出院手續，本院會依據您出院的概況，擬定適合您的出院計畫，對您提供定期追蹤安排，請您盡可能的配合醫院的安排。